

证券代码：300976

证券简称：达瑞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5-067

东莞市达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达瑞电子	股票代码	300976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李清平（代行）	李怡芳	
电话	0769-27284805	0769-27284805	
办公地址	广东省东莞市洪梅镇洪金路 48 号	广东省东莞市洪梅镇洪金路 48 号	
电子信箱	ir@dgtarry.com	ir@dgtarry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☒是 ☐否

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

其他原因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		调整前	调整后	调整后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404,898,677.67	1,097,265,294.59	1,097,265,294.59	28.04%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32,082,236.81	105,394,603.83	105,394,603.83	25.3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122,598,563.03	90,902,437.45	90,902,437.45	34.87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80,917,847.44	65,360,992.92	65,360,992.92	23.80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1.00	1.10	0.79	26.58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1.00	1.10	0.79	26.58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3.86%	3.24%	3.24%	0.62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		调整前	调整后	调整后
总资产（元）	4,129,957,494.39	4,173,494,700.79	4,173,494,700.79	-1.0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3,437,034,586.15	3,409,778,271.52	3,409,778,271.52	0.80%

注：报告期内，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 4 股，共转增 37,737,876 股，公司总股本由 95,377,100 股增加至 133,114,976 股。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，按公司最新股本重新计算，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基本每股收益由 1.10 元变更为 0.79 元，稀释每股收益由 1.10 元变更为 0.79 元。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5,167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李清平	境内自然人	35.24%	46,913,580	35,185,185	不适用	0
李东平	境内自然人	12.50%	16,635,812	12,476,859	不适用	0
洛阳晶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6.63%	8,820,000	0	不适用	0
付学林	境内自然人	5.44%	7,244,771	0	不适用	0
李玉梅	境内自然人	3.06%	4,077,896	0	不适用	0
洛阳晶鼎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24%	2,982,672	0	不适用	0
高冬	境内自然人	1.36%	1,814,102	0	不适用	0
建信基金－建设银行－中国人寿－中国人寿	其他	0.36%	477,960	0	不适用	0

寿委托 建信基 金公司 股票型 组合						
MORG AN STANL EY & CO. INTERN ATION AL PLC.	境外法人	0.35%	465,292	0	不适用	0
王祥华	境内自然人	0.31%	413,400	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		公司控股股东为李清平，实际控制人为李清平、邓瑞文夫妇，上述股东中李东平、李玉梅、 洛阳晶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洛阳晶鼎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为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。 除上述情况外，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。				
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 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 说明（如有）		不适用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☐是 ☒否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，报告期内具体事项详见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。